

臺中市私立曉明女子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9 月份校務會議紀錄

時 間：110 年 9 月 22 日(星期三)上午 0730 時～0900 時

地 點：至真樓七樓胡桃廳、閱覽室

主 席：劉瑞瓊 校長

列席人員：詳簽到簿

記 錄：徐志平

壹、宣佈開會：本次會議應到 137 員，實到 129 員，合於法定開會人數，宣佈開會。

貳、頒發 110 學年「教師評審委員會」、「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及「專任職員工評審委員會」委員當選證書。

一、教師評審委員會：

(一)當然委員：劉瑞瓊(校長)、陳郁蓁(家長會代表)

(二)票選委員：黃建華老師、林益謀老師、歐世新老師、陳信義老師、吳廷宗老師、戴慧玲老師、巫彰瑜老師、施淑慧老師、劉美嘉老師

(三)候補委員：王美玲老師(候補 1)、劉碧昭老師(候補 2)、林倍賢老師(候補 3)、劉人華老師(候補 4)

二、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

(一)當然委員：戴慧玲(教務主任)、黃建華(學務主任)、王美玲(輔導主任)、徐志平(人事主任)

(二)票選委員：林益謀老師、歐世新老師、吳廷宗老師、劉美嘉老師、巫彰瑜老師

(三)候補委員：劉碧昭老師(候補 1)、施淑慧老師(候補 2)、陳信義老師(候補 3)、黃敬堯老師(候補 4)

三、專任職員工評審委員會：

(一)當然委員：戴慧玲(教務主任)、黃建華(學務主任)、劉碧昭(總務主任)、王美玲(輔導主任)、徐志平(人事主任)、官淑雲(圖書館主任)

(二)票選委員：

職員：洪建銘老師、張美惠老師

職工：葉金蕊老師

(三)候補委員：

職員：陳曉茵老師(候補 1)、陳淑婷老師(候補 2)

職工：從缺

參、主席致詞：

一、新學期，希望能培養出有禮有節的學生，什麼時間該作什麼事、什麼場合穿合適服裝，說合宜的話，這需要在生活常規中一點一滴中訓練及養成，請各位老師一起努力。

二、曉明環境教育是在 74 年引進校園中推展，至今也有 36 個年頭，並榮獲保有功學校、

國家環境教育獎、國家永續發展獎、臺中市低碳校園認證、低碳永續城市傑出貢獻獎及低碳校園認證等獎勵殊榮，成果豐碩，這與修會倡導全人教育是相符，全人不只是人與人之間關係，也包含人與大自然，也就是人與環境要如何和平共處，人類不是世界的主人，而是要以世界的管家自居，要能看家且管理好整個家，不能不限制揮霍，不然必遭地球環境反撲，因此，教育學生環保意識是現今重要課題，培養學生從日常生活中養成良好習慣，作中學，一起為地球環境盡一份心力。

肆、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 (一)如上，頒發 109 學年「教師評審委員會」、「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及「專任職員工評審委員會」委員當選證書。
- (二)本校校務會議組織及運作要點修訂，業經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於 110 年 9 月 2 日以中市教高字第 1100067700 號函核備同意。

二、業務報告：

戴慧玲主任報告：

- 一、110 學年度課程諮詢教師，遴選會議推薦並經校長核定，名單如下：李俊賢（召集人）、林升堯、李忠義（高三）、龍韋伶、張育源（高二）、楊心芬、楊素欣（高一），並恭請校長頒發聘書。
- 二、110 學年度教學合作教師，經教務處遴選及校長核定，名單如下：邱怡華（楊凱婷）、張榕芳（楊采蓉）、張哲瑋（劉怡安）、黃炫寧（羅嘉瑋）、楊燕華（曾寶儀）、李俊賢（王旭晨）、歐世新（傅瑋宗）、曾翊宸（林彥廷）、張育源（林欣玥），並恭請校長頒發聘書。
- 三、各領域 110 學年度教學計畫（國一至高三）請在彙整後繳交至教學組，並更新教研會網站內容。
- 四、校內定期評量、學力鑑定，若為單一年級進行（如上週國二學力鑑定），考試結束，全校仍在上課狀態時，請安靜於教室內自習，為下一科目做準備，勿逗留走廊喧嘩嬉鬧。麻煩導師協助提醒督促班長、風紀股長管理秩序。
- 五、國二學力鑑定監考，該節若為分組上課之國際溝通（英語會話）、閱讀素養（英語閱讀），請依往例由兩位任課教師自行協調監考。
- 六、教師研習與學生活動競賽訊息之公告
 - （一）教師研習訊息：請留意科召訊息、教務處電子郵件以及學校內網首頁公告。
 - （二）學生活動競賽訊息：學校網站首頁—校務系統—行政單位—教務處—活動訊息公告。請導師協助提醒學生。
- 七、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公開授課，請老師留意配合：
 - （一）國高中部每位教師皆需辦理。

- (二)教師安排公開授課日期後，請到「公開授課平台」登錄資料，以利其他老師報名觀課。(路徑：學校內網－常用連結－公開授課)
- (三)下載「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相關表件」，完成附件二、三、四、五。(路徑：學校內網－表單下載－四其他－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相關表件)
- (四)完成後，請上傳檔案至「公開授課平台」，並將紙本表件由授課教師彙整擲交至教學組。(教學活動設計表不需在授課前 5 天繳交)
- (五)需上傳、繳交之表件

項次	項目	填寫者
附件二	教師公開授課教學活動設計表	授課教師
附件三	教師公開授課自評表	授課教師
附件四	教師公開授課觀課記錄回饋表	觀課教師
附件五	教師公開授課活動照片	授課教師

八、線上學習成效評估，請各領域各年段完成後，九月底前回傳電子檔予教學組。

九、高中部定期評量命題須知：

- (一)第一、二次期中考，均包含 20%之非選題。
- (二)第一、二次期中考，非選題中至少 5%符合學測混合題或非選題之命題精神與形式。
- (三)期末考不拘。

十、配合國中部「教學正常化訪視」工作說明

- (一)依據課綱與課程計畫，本校國二於「表演藝術」、國三於「音樂」、「視覺藝術」、「表演藝術」、「家政」、「童軍」、「資訊科技」、「生活科技」、「健康教育」、「體育」等科目，有調整授課時數情況（即配課，配予會考測驗科目進行授課）。
- (二)配課教師需有該領域的研習時數。
- (三)因應方案：國二、三，「授課時數＞課綱與課程計畫時數」之會考測驗科目，授課教師參加上述領域之研習 2 小時。
- (四)相關辦法與人員，教務處將與召集人及國二、三授課教師討論，原則是前述科目的配課教師皆須參加研習。預計於九月底開始薦派老師參加研習。
- (五)本學期各單位所辦理之研習多為線上形式。

十一、9 月 27 日(一)-9 月 29 日(三)為高國一證件照拍攝時間。顧及國一新生對校園環境尚未熟悉，請國一各班拍照當節任課教師先到教室帶領學生前往拍照地點（至愛樓一樓大廳）就緒後，再行離開。也請各班導師事先提醒學生拍照時要控制音量，以免干擾其他班級上課。

十二、109-2 學習歷程檔案「課程學習成果」與「多元學習表現」上傳截止時間為 9 月

- 30 日(四)，此外，學生需要在 10 月 31 日(日)之前完成課程學習成果(至多六件)與多元學習表現(至多十件)勾選，請各班導師協助提醒同學在期限內完成。
- 十三、109-2 學習歷程檔案「課程學習成果」教師認證截止時間為 10 月 14 日(日)，請 109-2 任教高一、高二的老師，在期限內完成學生上傳的學習成果認證。
- 十四、書籍：
- (一)110 上學期用書已大致發放完畢，請協助送還無主新書。
 - (二)為避免緊急臨時停課，書籍下訂或送印時，請提供彼此更充裕的時間。
 - (三)本年度各類出版書籍價格均有調漲。
- 十五、教學設備：期初研究會所提之基本、擴充設備已申請 111 充實一般設備之補助，待 10 月初審再回覆結果。
- 十六、國一菁英鑑定，通過名單已發出邀請；高國中菁英課程將陸續開始上課。
- 十七、國一資優鑑定複試報名已於上週五(9/17)結束。
- 十八、高一二自主學習系列講座，相關選課說明及講題資訊已放置於本校首頁最新訊息。

黃建華主任報告：

- 一、目前週一朝會時間規劃實施國一及高一班級升旗進場練習，視人數合併實施各處室獎項頒獎，下周 9/27(一)為國一己~國一美，請導師隨班協助。
- 二、9/22(三)今天下午 3:15 於國際會議廳舉行社團指導老師會議，請校內社團指導老師出席；本學年新增機器人研究社，目前校內社團數為 36+2(曉明愛樂、扶少團)。
- 三、9/23(四)國二施打 HPV 疫苗第二劑，將由健康中心護理師、學務處同仁與具護理背景的家長協助，打疫苗不調課，請該堂課授課老師隨班協助。此外，高中部學生暫定於 9/29(三)施打 Covid-19 BNT 疫苗。
- 四、本校參選「110 年國家環境教育獎台中市初選」將於 9/24(本周五)上午 9 時到校訪視，相關參與老師若有課務會請教學組協助調課(另行通知)，也提醒全校師長務必確實做好垃圾分類、共同督導學生，將環境教育觀念深植心中。
- 五、9/27-28(一、二)中午自治會將於至真樓後方草地舉辦「有愛大聲說活動」，預計安排數個班級使用穿堂廣播，快閃喊出對師長的感謝。
- 六、10/13(三)舉行本學期第二次期中導師會議，除行政報告外，將留 30-40 分鐘為高國一、二家長會(10/23)籌備座談，會議前會再發開會通知提醒導師出席。
- 七、今年 10/23(六)的高國一、二家長會，因應疫情採取分場實施，目前規劃高國一班級於上午實施(9:00~11:10)，高國二班級於下午實施(13:10~15:30)，行政報告採線上直播方式，之後由導師於各班主持家長會，並請所有考科老師入班與家長交流、報告說明。
- 八、110 學年度國二戶外體驗營目前以「校外實體活動」規畫籌備中，因應疫情預計分為兩梯次出發。第一梯次 11/3~11/4 為國二甲~戊班，第二梯次 11/4~11/5 為國二己~美班，於西湖渡假村由學務處搭配童軍團進行活動，10 月初會召開行前協調會，

邀集相關師長討論防疫規範與活動細節。今年因為營期縮短為兩天，故營隊中有些例行的活動將取消辦理。以往部分藝能科老師(體育、美術、家政)會在活動期間到場指導或驗收，今年先暫停，老師們依課於校內正常授課即可。若疫情將來趨緩，再研議恢復過往三天兩夜的模式辦理。

九、本年度(110)環境教育時數將於近期統計、並提供老師們傳閱，時數不足者請參加：

(一)生態關懷暨假體體育育樂營 10/16(六)6 小時

(二)為世界祈福禮(宗輔室主辦)10/14(四)學習日 2 小時(若解封室內人數可多時)

(三)網路學習完成。

劉碧昭主任報告：

一、本學期學生專車人數續增，目前總人數約 940 人，原 23 台車已增加至 25 台紓解搭車人數，加上宿舍返家、返校約近千人數，放學停放車輛已擴大到至真、至美樓前。

二、自動販賣機現行合約到 10 月底期滿，正評估是否續約。

三、禮堂舞台因潮濕地板凹陷整修，在中秋假期已整修完成。

四、午餐團膳目前狀況良好，謝謝老師們的配合。

五、因為疫情關係，教師節敬師晚宴改為教師節當日中午在至真樓三樓用餐。

王美玲主任報告：

一、乾爹乾媽活動即將正式展開，感謝協助認輔學生之所有教師

二、國一袋鼠妹妹活動也已開始，目前尚有部份名額，歡迎國一導師多鼓勵班上還在適應的學生至輔導室報名本活動

三、本校國一今年有二位自閉症學生，教師們在校園中可能會有機會遇到。以下為二位學生班級與名字

	
國一甲 23 號 張舜茵	國一己 40 號 鄭晨曦

***與自閉生學生相處簡易 tips:**

1. 溫和堅定

態度嚴厲，更容易讓他們感到害怕而產生更大的情緒。

2. 事先預告

較無法接受突來的指令，各種情境都需要事先預告，讓他們心裡有所準備。 [例] 聽到上課鐘響，要回座位坐下。 [例] 等一下我們要考試，全程都不能發出聲音。
3. 指令簡單明確
指令簡單明確且一次一個指令。（必要時可以重複或確認他們是否正確理解） [錯誤]：上課時間安靜了，桌上東西都收起來，然後拿出課本翻開第 38 頁開始寫。 [正確]：現在是上課時間，請安靜。（等她安靜後） 請拿出課本。（等她拿出課本） 翻開第 38 頁（等她翻開） 開始寫哪一個大題。
4 遇到特生有情緒時，您可以這麼做：
請她坐下、站一下、走動一下、喝水一下、或需不需要去輔導室一下 （要確認學生意願，若直接請他離開教室，他會認為是被處罰，情緒更激昂。）

林益謀主任報告：

- 一、10/14(週四)高國一為世界祈福禮準備以直播為原則進行。場地在胡桃聽，新進及其他老師須環時數者參加，高國一班級師生在班上參與。請碧昭修女讀經，建華主任念禱詞 1。擬請總務處、圖書館協助佈置。
- 二、國一全人倫理課在 5 週課程中進行彌撒感恩祭講解，第六週舉行班級平安彌撒。9/14 彌撒先不邀國一芥青參加。班級彌撒時間如附件。

國一班級彌撒時間表

「飲水思源-感恩祭」第 6 週(10/4-10/8)

	10/4 星期一	10/5 星期二	10/6	10/7 星期四	10/8 星期五
1 8:10-9:00	國一丁 (徐世玫)  主任、素、  蘭  劉連玉神 父				
2 9:10-10:00				國一己 (洪蕙英)  主任、素  蘭 	

			楊安仁神父	
3 10:10-11:00			國一甲 (洪蕙英)	
			 主任、素  蘭  楊安仁神父	
4 11:05-11:50		國一戊 (徐維蘭)	國一真 (徐世玫)	
		 主任  英  劉連玉 神父	 素、英  蘭  楊安仁神父	
5 1:20-2:10				
6 2:20-3:10			國一美 (洪蕙英)	
			 主任  蘭  馬世光神父	
7 3:20-4:10	國一庚 (洪蕙英)	國一善 (徐維蘭)		
	 主任、蘭  萱容  楊安仁神 父	 主任、素  萱容  田嘉志神 父		
8 4:15-5:00	國一乙 (洪蕙英)	國一丙 (徐世玫)		
	 蘭  萱容  楊安仁神 父	 英、蘭  萱容  田嘉志神 父		
備註	1. 國一全人倫理授課老師，請於第五週(9/27-10/1)介紹感恩祭、寫自己本學期的三個心願 ，並選出感恩祭負責禮儀之同學： (1)班長--奉獻麥麵餅，(2)副班長--奉獻葡萄酒，(3)風紀股長--奉獻班級			

	心願卡， (4)讀經 1 人，(5)信友禱詞 4 人。 2. 練唱 6 首彌撒歌曲(第三週開始練唱~加油!)： (1)我們又在一起-曉明人 p. 33， (2)我有平安在我心-曉明人 p. 149， (3)一切歌頌讚美-曉明人 p. 34， (4)讚美之泉-曉明人 p. 35 (5)因祂活著-曉明人 p. 26， (6)請求瑪利亞-曉明人 p. 77。
--	---

三、仁愛助學學金有 3 件，已審查通過，2 學期各 5 個月助學金，每個月 2000 元。

四、國三共融營 11/2-18，班級梯次從甲班開始依序至美班結束，分享老師已邀定，隨隊老師邀請中。

五、報佳音的困難度增加，有關學生的服務學習時數宜提早規劃。宗輔室也朝踩街的方向規劃取點。

伍、議案討論

提案一：「臺中市曉明女中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補充規定」修正案(教務處提案)

說明：

一、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工作小組會議討論將業務移至教務處，因此修正補充規定內部分條文。

二、因應學習歷程資料庫系統優化及功能開發，依國教署 8 月 30 日來文之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補充規定充規定範例，新增自我檢核機制、規範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勾選、提交及收訖明細確認等作業方式及各處室分工權責等工作事項。條文修正對照表如附件。

決議：經全體出席教職員審查，無異議通過。

附件

條文	原條文內容	修正條文內容	說明
二	本校依作業要點第五點第一項規定成立「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工作小組」(以下簡稱工作小組)，負責辦理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之相關工作。	本校依作業要點第五點第一項規定成立「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工作小組」(以下簡稱工作小組)，其成員由校長、教務主任、學務主任、輔導主任、宗輔主任、圖書館主任、教學組長、註冊組長、資媒組長、實研組長、訓育組長、生輔組長、資料組長、輔導組長、課程諮詢教師、導師代表、教師代表、家長代表、學生代表各一人，合計 19 人組成。其中校長擔任召集人，教務主任擔任副召集人，註冊組長為執行秘書。	因業務移交至教務處，由教務主任擔任副召集人，註冊組長為執行秘書。

三	工作小組成員由校長、教務主任、學務主任、輔導主任、宗輔主任、圖書館主任、教學組長、註冊組長、資媒組長、實研組長、訓育組長、生輔組長、資料組長、輔導組長、課程諮詢教師、導師代表、教師代表、家長代表、學生代表各一人，合計19人組成。其中校長擔任召集人，輔導主任為執行秘書。工作小組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會議，其工作範圍含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建置之方式、學習歷程學校平臺運作及管理、人員權責、工作期程規劃及其他相關事項，並應辦理學生訓練、教師研習、親師說明、成效評核及獎勵。	三、工作小組每學期應至少召開一次會議，由召集人召集並主持，議決下列有關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之工作事項： (一)各項工作作業期程及分工權責 (二)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建置之方式。 (三)學習歷程學校平臺運作及管理。 (四)學生訓練、教師研習、親師說明會等。 (五)成效評核及獎勵。 (六)其他推動及宣導事項。	將工作小組每學期開會應決議事項條列式呈現。
四		學習歷程檔案之各項作業期程，應配合主管機關及各相關單位公告之時程，每學期由教務處負責規劃，並訂定自我檢核作業。 前項作業期程應公告於學校網站，並分別訂定其起迄時間及自我檢核時間。	新增
五	(三) 課程學習成果： (三) 1. 學生每學期應於本校規定時間內上傳，應經任課教師認證；其件數其件數建議1-6件。 (四) 2. 任課教師每學期應於本校規定時間內完成認證。 3. 學生每學年應於本校規定時間內完成勾選至多6件。 (四) 多元表現： 1. 校內(競賽)表現：由各承辦業務單位登錄。 2. 學生應於本校規定時間內上傳；每學年其件數至多20件。 3. 學生每學年應於本校規定時間內完成勾選至多10件。	(三)課程學習成果： 1. 學生於規定時間內上傳，並應經任課教師認證；每學期其上傳件數至多6件。 2. 任課教師每學期應於規定時間內完成認證。 (四)多元表現： 1. 校內(競賽)表現：由各承辦業務單位登錄。 2. 學生於規定時間內上傳；每學年其上傳件數至多20件。	學生每學期上傳課程學習成果或每學年上傳多元表現之件數【至多○件】，可由工作小組訂之。

六		學習歷程檔案資料之勾選、提交及收訖明細確認，其作業方式如下： (一)學生於規定時間內完成資料勾選；其中課程學習成果每學年至多6件，多元表現每學年至多10件。 (二)學校應於規定時間內，完成下列各項資料提交： 1. 由教務處註冊組完成學生學籍資料及學業成績提交。 2. 由教務處註冊組完成課程學習成果提交。 3. 由學務處完成校內幹部經歷提交。 4. 由學務處完成多元表現提交。 (三)學校完成提交資料後，應由教務處註冊組完成收訖明細之確認。如收訖明細有相關疑義，應由第2項各款提交單位協助確認。	新增
八	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之登錄、作業及使用，由工作小組指派單位或人員，統籌辦理訓練、研習及說明： (一)學生訓練：每學年得結合生涯規劃課程、資訊科技課程融入或彈性學習、團體活動時間，由輔導室辦理一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簡介及系統操作等相關訓練。 (二)教師研習：輔導室每學年至少辦理一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之專業研習。 (三)家長說明：輔導室每學年得結合學校親職活動，至少辦理一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宣導說明。	學習歷程檔案之學生訓練、教師研習、親師說明會等事項，依下列方式辦理： (一)宣導說明：由輔導室向學生、家長及教職員辦理，每學年至少一場次。 (二)系統操作訓練：由輔導室向學生及教師辦理，每學年至少一場次。 (三)專業研習：由教務處教學組向學生及教師辦理增能指導研習，每學年至少一場次。	

九	成效評核及獎勵：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平臺各內容項目之指定管理、登錄人員及教師，得由執行秘書視其辦理成效，提交工作小組議決後，依學校教職員獎勵標準規定提請敘獎。	成效評核及獎勵：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平臺各內容項目之指定管理、登錄人員及教師，得由副召集人視其辦理成效，提交工作小組議決後，依學校教職員獎勵標準規定提請敘獎。	
---	---	---	--

提案二：「曉明女中高中部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補充規定」修正案(教務處提案)

說明：

- 一、依據：110 年 6 月 3 日臺教授國字第 1100064605 號函「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修習科目之學分抵免參考說明及相關示例」。
- 二、公文內容說明各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學分抵免作業，其抵免方式、程序、成績採計及相關事項，應由學校自行訂定於補充規定中，並經校務會議通過。
- 三、因此於本校成績評量補充規定新增轉學生及復學生學分抵免作業原則，新增條文如附件。

決議：經全體出席教職員審查，無異議通過。

附件

第三章 轉學生及復學生學分抵免作業原則

廿四、申請時間及方式：

- (一)轉學生轉入本校時，於轉入兩週內檢附「原校各學期完整成績單」及「學分抵免申請表」向教務處註冊組提出申請。
- (二)休學學生於申請復學手續時，一併填寫「學分抵免申請表」向教務處註冊組提出申請。

廿五、學分抵免原則：

- (一)修習科目抵免應以學校備查課程計畫開設之科目及學分為限。
- (二)科目名稱相同者得抵免之。
- (三)科目名稱不同，但性質相近之科目，包括符合課程綱要、科目領域相同、教學大綱相似、或課程屬性相似者，其抵免與否得由成績評量審查委員會議或相關領域教學研究會認定之。

廿六、抵免學分及成績採計方式：

- (一)原修習之科目學分數大於或等於本校課程計畫科目之學分數者，以本校課程計畫科目學分數及原修習科目之成績登錄之。
- (二)原修習之科目學分數小於本校課程計畫科目之學分數者，可以採行下列方式：參加測驗，經測驗及格者，以本校課程計畫科目學分數登錄，其抵免成績以原

修習科目之成績與測驗成績平均計算後登錄之。測驗不及格者，不予抵免。

(三)對開科目之抵免：

1. 本校課程計畫為學期對開之科目，原修習科目為各學期開設，其抵免成績以原修習科目各學期成績之學分數加權平均計算後登錄之。
2. 本校課程計畫為各學期開設之科目，原修習科目為學期對開，其抵免成績以原修習科目之成績，分別於各學期登錄之。

(四)多科目與單一科目互抵：

1. 學生得申請以原修習之多科目抵免一個科目，其原修習之各科目學分數總和應大於或等於抵免科目之學分數，其抵免成績依原修習各科目成績之學分數加權平均計算後登錄之。
2. 學生得申請以原修習之一個科目，申請抵免多個科目，惟其抵免之學分數不得超過原修習科目之學分數。

廿七、學分抵免作業完成後，如有抵免申請人同班級學生尚未修習之科目，則該科目以自主學習方式辦理之，該科目自主學習之出席比照正式課程處理，自主學習場地另由相關處室協調安排。

廿八、本補充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散會 110 年 9 月 22 日 0900 時